

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
关于开展埝坛引水渠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的公告
(首次登记)

根据《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暂行办法》的规定，经初步审核，拟以埝坛引水渠为自然资源登记单元予以登记，现予公告。

公告期为2026年4月20日-2026年5月12日。

登记单元名称	埝坛引水渠	登记单元号	110115431000008
坐落	北京市大兴区	空间范围	东：北京市大兴区林校路街道 西：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 南：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，北京市大兴区林校路街道 北：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，北京市大兴区兴丰街道，北京市大兴区林校路街道
登记单元总面积 (公顷)	22.51	国有面积 (公顷)	19.71
国家所有自然资源权属状况	所有权人	全民	主要自然资源类型及面积 水流资源：0.03公顷 草原资源：0.07公顷 森林资源：0.99公顷
	所有者职责履行主体	自然资源部	
	所有者职责代理履行主体	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（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大兴分局）	其他类型面积 无

如有异议，请在公告期内向登记机构递交书面异议材料及其证明材料。

地址：北京市大兴区兴旺路艺苑桐城9号楼三层

联系电话：010-81213004

附件：自然资源登记单元附图

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大兴分局

2026年4月16日



